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麗豐控股

麗豐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125)

董事變更及 審核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組成之變動

董事會謹此公佈，由二零一四年十月一日起：

1. 廖茸桐先生將辭任非執行董事。在其辭任後，廖先生將分別停任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之成員；
2. 非執行董事羅臻毓先生將停任為廖先生之替代董事；
3. 羅先生將分別獲委任為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之成員；及
4. 曾文星先生將獲委任為非執行董事及為羅先生之替代董事。

非執行董事辭任，替代董事的終止出任及審核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組成之變動

麗豐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公佈，廖茸桐先生(「廖先生」)因其他事務繁重及時間分配所限，將由二零一四年十月一日起辭任為本公司之非執行董事(「非執行董事」)。在其辭任後，廖先生將分別停任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之成員。

廖先生已確認就其辭任，彼與董事會概無意見分歧，亦無任何其他須提請本公司股東(「股東」)垂注之事宜。

隨著廖先生之辭任及根據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章程細則**」)所規定，另一位非執行董事羅臻毓先生(「**羅先生**」)將停任為廖先生之替代董事，由二零一四年十月一日起生效。

董事會亦謹此公佈，羅先生將分別獲委任為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之成員，由二零一四年十月一日起生效。

董事會謹藉此機會衷心感謝廖先生於其任期內為本公司所作出之寶貴貢獻及支持。

非執行董事及替代董事委任

董事會欣然公佈，曾文星先生(「**曾先生**」)將於二零一四年十月一日起獲委任為非執行董事及為羅先生之替代董事。

曾先生，60歲，現時為凱德置地中國控股私人有限公司(「**凱德中國**」乃本公司之主要股東CapitaLand LF (Cayman) Holdings Co., Ltd.之控股公司)之董事、副首席執行官、首席開發運營官，及重慶來福士廣場之首席執行官。凱德中國是凱德集團有限公司之全資附屬公司。凱德集團有限公司為亞洲區最大的上市地產公司之一，其為新加坡上市公司且總部位於新加坡。凱德中國為一間長期於中國發展優質住宅、商用物業及綜合發展項目之房地產發展商。於加入凱德集團之前，曾先生曾在新加坡L&M International Pte Ltd、法國寶嘉建築有限公司(法國布依格集團成員)、Societe Generale D'Enterprises Construction以及新加坡政府工程部門任職。彼在法國國立國家市政工程學院獲土木工程學士學位，隨後在香港大學獲得專案施工管理碩士學位。

曾先生現時為麗運有限公司(一間由本公司及凱德中國分別間接持有50%權益之聯營公司)之董事。曾先生將不會與本公司訂立服務合約以及其委任概無特定期限。曾先生將不會於本公司收取任何酬金。根據章程細則之條文，曾先生須於本公司下次股東大會退任並符合資格應選連任。如獲選任，他將須自此或其下次獲選起計，於本公司日後之股東週年大會上每三年輪換卸任一次，並將符合資格應選連任。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曾先生並無於過去三年在上市公眾公司中擔任任何其他董事職位，且與本公司任何董事、高層管理人員或主要或控股股東亦概無任何關係。於本公佈日期，曾先生概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之股份、相關股份及／或債券中擁有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所定義之任何權益或淡倉。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概無有關曾先生之委任而須提請股東垂注之其他事宜，亦概無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51(2)(h) 至 (v) 條之規定須予以披露之資料。

董事會謹此熱烈歡迎曾先生。

承董事會命
麗豐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周福安

香港，二零一四年九月三十日

於本公佈日期，本公司董事會成員包括七名執行董事，即周福安先生（主席）、林建名博士（副主席）、林建康先生（執行副主席）、林孝賢先生（行政總裁）、余寶珠女士、劉樹仁先生及鄭馨豪先生；兩名非執行董事，即廖茸桐先生及羅臻毓先生（亦為廖茸桐先生之替代董事）；以及五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林秉軍、古滿麟、羅健豪、麥永森及石禮謙諸位先生。